



香港商船資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延誤導致符合決議 MSC.511(105)、MSC.512(105)和 MSC.513(105)載述的經修訂性能標準的新全球海上遇險和安全系統（GMDSS）設備供應受影響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船級社和造船商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國際海事組織（IMO）通函 MSC.1/Circ.1676，並請有關各方留意，由於制訂相關國際電工技術委員會（IEC）標準的工作延誤，符合海上安全委員會（MSC）在第 105 次會議上通過並予以於 2024 年 1 月 1 日實施的性能標準的 GMDSS 裝設或未及供應。

1. IMO MSC 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舉行的第 107 次會議上發出通函 MSC.1/Circ.1676，以容許繼續安裝符合現行標準（即經修訂的決議 A.803(19)、A.804(19)、A.806(19)和 A.807(19)）的 GMDSS 無線電設備（隨船甚高頻無線電裝設、隨船中頻及中頻／高頻無線電裝設和國際移動衛星-C（Inmarsat-C）船舶地球站），直至 2028 年 1 月 1 日。
2. 通函 MSC.1/Circ.1676 的內容見於海事處網頁（<https://www.mardep.gov.hk/hk/msnote/msin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
3. 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船級社和造船商務須留意上述修正案，並據而行事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2023 年 8 月 25 日